



伊宝馨

NEEQ: 873953

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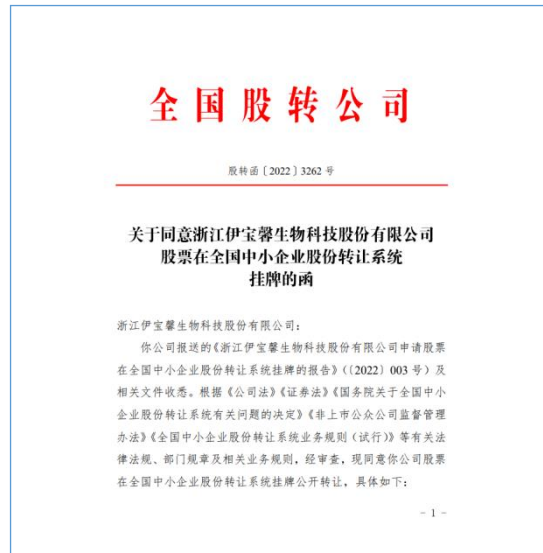
ZHEJIANG WORLDBESTVE BIO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成功
在新三板基础层挂牌



公司 2022 年 11 月荣获浙江省
食品添加剂和配料行业协会授予的
行业龙头企业称号



公司被评为兰溪市 2022 年度
优秀成长型中小企业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9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3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8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0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黄茂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杭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斯晨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1、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

董事董树祥因公缺席，委托董事蔡启宇代为表决。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技术及研发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天然维生素 E 及其副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一直高度关注技术发展的最新趋势，并依据市场变化，适时将最新技术成果运用于业务实践中以满足客户需求。若公司不能根据相关技术的发展状况对公司的业务与产品进行持续的更新与升级，将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带来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生产用主要原材料为 DD 油，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DD 油市场价格的波动对公司成本有较大影响。DD 油是植物油精炼过程中的副产物，被下游处置企业主要

	用于提取天然维生素E,市场中天然维生素E 的供需情况会影响DD 油的竞买价格。同时,DD 油来自植物油加工企业,加工企业出售DD 油的时机、批次量、地域分布以及DD 油竞买者的经营目的等因素,使得市场中DD 油的价格会产生波动。若DD 油采购价格出现大幅波动且公司未能及时对产品售价进行调整,将直接影响公司的营业利润,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产品销售价格波动不一致的风险	公司主要是从DD 油中通过分子蒸馏、离子交换和色谱层析等技术工艺综合利用提取出天然维生素E、植物甾醇、脂肪酸甲酯等相关产品,但上述产品面向不同的下游客户群体,虽然公司对原材料综合利用使能够承受某一产品价格的一定波动,但若上述某个市场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销售价格出现持续、重大价格下降,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汇率波动风险	2022 年,公司外销业务收入为 11,340.7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69%,外销业务收入规模及占比较高,是公司收入的重要来源。2022 年,公司由于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收益 174.97 万元。近年来由于国际形势动荡导致人民币对美元的波动幅度加大,公司存在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产生影响的风险。
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带来的坏账风险	202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870.0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20%,公司的应收账款款项账龄均为一年以内,整体质量较好。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影响公司未来现金流及盈利情况。
期末存货金额较高带来的减值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组成,2022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11,192.69 万元,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70.25%,期末存货金额较高,一方面原因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和原材料价格波动趋势做了一定的原材料备货,另一方面原因是,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波动,三种联产品生产与销售步调不一致的影响,期末库存规模也会随之增加。较高的存货金额占用公司的流动资金,

	从而可能导致一定的经营风险，另一方面如下游市场需求发生不利变化，可能存在存货跌价减值的风险。
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33003101），认定有效期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及主管税务机关的认定，本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如果国家上述有关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公司税收支出将增加，从而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无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无单一股东及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控制公司 30% 以上的表决权股份，无单一股东可以基于其所持表决权股份对公司决策形成实质性控制。公司股东均独立行使表决权，不存在一致行动、共同控制公司的情形。因此，公司无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自报告期初至今一直保持了有效的决策机制，发展情况良好，但不排除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司治理格局可能因决策效率降低而贻误业务发展机遇，造成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的波动。另外，公司股权分散导致股权结构存在一定的不稳定性，可能导致公司未来股权结构发生变化，进而影响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安全生产风险和环保风险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少量的废水、固体废物、废气和噪音，公司均按照法律法规要求采取合理的处理措施，排放均符合当地环保部门相关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环保事故。随着国家环保要求和标准日益严格，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另外，公司生产过程需要使用甲醇、乙醇和氢气等易燃、易爆物质，对操作安全有着较为严格的要求。尽管公司已经配备了较为完备的安全生产设施，建立了完善的事故预警、处理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但仍不能排除因操作不当、自然灾害等原因所引发的安全生产事故，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伊宝馨	指	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大科技园	指	浙江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康恩贝集团、康恩贝	指	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华源、华源制药有限公司		浙江华源制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浙江伊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律师	指	北京天驰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 起 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DD 油	指	植物油脱臭馏出物，是在植物油精炼工艺中，真空脱臭除臭步骤产生的残余物。主要的 DD 油种类有大豆脂肪酸、玉米脂肪酸等
天然维生素 E、天然 VE	指	公司从 DD 油中提纯而得的联产品之一，又称生育酚
植物甾醇、甾醇	指	公司从 DD 油中提纯而得的联产品之一，其主要成分为谷甾醇、豆甾醇等
脂肪酸甲酯、甲酯	指	公司从 DD 油中提纯而得的联产品之一，系通过酯化反应将脂肪酸转化而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WORLDBESTVE BIOTECHNOLOGY CO., LTD WORLDBESTVE
证券简称	伊宝馨
证券代码	873953
法定代表人	黄茂清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王勇
联系地址	浙江省兰溪市兰江街道新桥山背 158 号
电话	0579-88231203
传真	0579-88231203
电子邮箱	ybx@worldbestve.com
公司网址	www.worldbestve.com
办公地址	浙江省兰溪市兰江街道新桥山背 158 号
邮政编码	32110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1 年 11 月 23 日
挂牌时间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42-422-4220
主要业务	天然维生素 E 及其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天然维生素 E 及其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36,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实际控制人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 41,657,495 股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00733797694J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新桥山背 158 号	否
注册资本	36,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民生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民生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唐谷	苏展
	3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2 月 8 日，公司发布《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3），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增加至 41,657,495 股。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93,111,469.53	195,556,840.60	49.89%
毛利率%	22.68%	15.1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209,583.50	12,320,406.12	161.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660,607.72	11,905,895.02	165.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0.48%	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0.14%	8.7%	—
基本每股收益	0.89	0.34	161.4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45,551,743.18	209,928,197.50	16.97%
负债总计	72,160,568.88	68,746,606.70	4.9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391,174.30	141,181,590.80	22.8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82	3.92	22.8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39%	32.7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39%	32.75%	—
流动比率	2.21	1.81	—
利息保障倍数	23.55	8.78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0,381.22	15,912,755.13	-45.5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75	10.08	—
存货周转率	2.28	2.1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6.97%	11.8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9.89%	28.65%	-
净利润增长率%	161.43%	17.3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6,000,000	36,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19.9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2,725.0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7,380.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316.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48,902.38
所得税影响数	99,926.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8,975.78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以产定采为主，目标安全库存为辅的采购模式，即公司采购部门主要根据生产排单计划，结合库存水平、物料采购周期及市场供需状况等制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并为通用原材料准备需预留的安全库存量。具体采购时，采购人员会就每种原材料向多家备选供应商询价，根据采购当天的市场行情确定价格，选择最优供应商进行采购，与之签订采购合同或发出采购订单，货到后质检部对采购的原材料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原材料批准入库，财务部根据相关单据凭证进行账务处理。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适当备货为主，外协生产为辅的生产模式。生产部根据销售部门下发的订单信息组织生产，生成排产计划。同时为提高对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公司对部分产品适当备货。公司以销定产、适当备货的生产模式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设备的使用效率并合理配置生产和技术人员的工作，有效控制存货的库存量和采购价格，从而最大限度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对于部分非核心工序，公司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

在渠道拓展方面，公司主要通过行业展会、主动拜访等方式与行业客户建立业务联系，然后向客户寄样，客户对产品质量和规格进行确认后，双方相互询价后签订合同，公司组织生产后向客户交货。

公司天然 VE 产品定价主要参考原材料市场价格、生产成本及市场供需环境等因素，基于“成本+合理利润”确定并及时调整产品销售价格。同时，公司会基于市场供需情况、竞争对手销售价格情况以及公司的竞争战略对销售价格进行调整。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1)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733003519），有效期三年。2020 年 12 月 1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3300310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及主管税务机关的认定，本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被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认定为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
------	---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 是 ☒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319,674.08	3.39%	15,026,451.74	7.16%	-44.63%
应收票据	1,100,000.00	0.45%	1,769,290.40	0.84%	-37.83%
应收账款	36,765,245.57	14.97%	17,787,460.76	8.47%	106.69%
存货	111,926,872.18	45.58%	86,755,755.84	41.33%	29.0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固定资产	69,144,153.70	28.16%	57,890,138.07	27.58%	19.44%
在建工程	1,548,216.08	0.63%	10,943,030.95	5.21%	-85.85%
无形资产	13,195,255.77	5.37%	13,885,686.18	6.61%	-4.97%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36,247,096.81	14.76%	36,250,992.64	17.27%	-0.011%
长期借款	-	-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期末比期初减少 44.63%；主要原因：生产备货等经营性支出增加所致。
- 2、应收票据：期末比期初减少 37.83%；主要原因：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 3、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106.69%；主要原因：收入规模增长，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所致。
- 4、存货：期末比期初增加 29.01%；主要原因：公司在手订单增加，为满足下游客户订单需求，自制半成品增加所致。
- 5、固定资产：期末比期初增加 19.44%；主要原因：在建工程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转固所致。
- 6、在建工程：期末比期初减少 85.85%；主要原因：完工结转固定资产。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93,111,469.53	-	195,556,840.60	-	49.89%
营业成本	226,627,453.78	77.32%	165,995,952.47	84.88%	36.53%
毛利率	22.68%	-	15.12%	-	-
销售费用	1,857,418.59	0.63%	1,789,803.81	0.92%	3.78%
管理费用	9,256,916.42	3.16%	3,977,092.57	2.03%	132.76%
研发费用	9,535,227.96	3.25%	8,050,843.00	4.12%	18.44%
财务费用	-122,902.26	-0.04%	2,175,980.27	1.11%	-105.65%
信用减值损失	-995,950.91	-0.34%	179,120.34	0.09%	-656.02%
资产减值损失	-8,215,699.05	-2.80%	-348,890.01	-0.18%	2,254.81%
其他收益	637,380.82	0.22%	539,875.00	0.28%	18.06%
投资收益	33,316.47	0.01%	48,655.05	0.02%	-31.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4,519.99	-0.00%	-	-	-
汇兑收益	-1,749,729.72	-0.60%	486,221.44	0.25%	459.86%
营业利润	36,250,984.03	12.37%	13,184,280.01	6.74%	174.96%
营业外收入	-	-	-	-	-
营业外支出	30,000.00	0.01%	89,575.81	0.05%	-66.51%
净利润	32,209,583.50	10.99%	12,320,406.12	6.30%	161.4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49.89%；主要原因：天然 VE 市场价格上涨、客户需求增加，销售规模增加引起收入增加。
- 2、营业成本：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36.53%；主要原因：本期收入增加，成本随着收入的上升而增加。
- 3、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32.76%；主要原因：（1）公司新三板挂牌中介费用的支出；（2）管理人员薪酬的增加。
- 4、财务费用：本期财务费用由上期的 217.60 万元变为-12.29 万元；主要原因：美元汇率变动导致的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 5、信用减值损失：本期信用减值损失由上期的 17.91 万元变为-99.60 万元；主要原因：收入规模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2254.81%；主要原因：植物甾醇市场价格持续走低，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 7、汇兑收益：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459.86%，主要原因：本期美元汇率变动较大，导致汇兑收益大幅变动。
- 8、营业利润和净利润：本期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74.96%和 161.43%；主要原因：天然 VE 市场价格上升及公司天然 VE 销量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91,039,793.63	195,066,676.18	49.20%
其他业务收入	2,071,675.90	490,164.42	322.65%
主营业务成本	226,627,453.78	165,995,952.47	36.53%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天然 VE	253,125,055.99	190,378,253.59	24.79%	84.14%	72.01%	5.30%
植物甾醇	11,108,827.44	14,444,741.18	-30.03%	-63.23%	-51.17%	-32.12%
甲酯	26,805,910.20	21,804,459.01	18.66%	-2.12%	-15.27%	12.62%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内销	179,703,709.39	144,315,351.60	19.69%	42.02%	30.12%	7.35%
外销	113,407,760.14	82,312,102.18	27.42%	64.30%	49.43%	7.22%

合计	293,111,469.53	22,627,453.78	22.68%	49.89%	36.53%	7.57%
----	----------------	---------------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天然 VE 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84.14%,主要是由于天然 VE 市场价格上涨,以及公司天然 VE 销量增加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陕西海斯夫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85,736,946.90	29.27%	否
2	SYNCHEM INTERNATIONAL CO., LTD	30,143,852.60	10.28%	否
3	VAN EEGHEN FUNCTIONAL INGREDIENTS B.V	21,079,883.64	7.19%	否
4	苏州福之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0,887.17	6.89%	否
5	BTSA BTOTECNOLOGIAS APLICADAS,S,L	20,101,578.13	6.86%	否
合计		177,263,148.44	60.48%	-

注:上表中西安海斯夫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包括西安海斯夫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陕西海斯夫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宿迁群益贸易有限公司	55,206,687.66	22.07%	否
2	宜春大海龟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35,150,766.17	14.05%	否
3	兰溪市广陇化工原料有限公司	13,106,443.06	5.24%	否
4	常州市金坛区良友油脂有限公司	12,833,457.26	5.13%	否
5	MATRIX LIFE SCIENCE	12,686,013.39	5.07%	否
合计		128,983,367.54	51.57%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0,381.22	15,912,755.13	-4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3,999.43	-677,391.78	-1,424.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0,252.09	-5,282,561.79	32.71%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原因是公司购买商品采购原材料支出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原因是购建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原因是分配股利增加所致。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	0	不存在
合计	-	0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3,111,469.5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9.89%，毛利率为 22.68%，公司盈利能力良好，各项运营财务指标正常。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因此，公司具有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20,000.00	216,506.04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其他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董监高	2022 年 5 月 20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 年 5 月 20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 年 5 月 20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承诺）	见“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 年 5 月 20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承诺）	见“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2 年 5 月 20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等情形）	见“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所述	已履行完毕
其他股东	2022 年 5 月 20 日	-	挂牌	其他承诺（持股合规等情形）	见“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22 年 5 月 20 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见“承诺事项履行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一、公司董监高及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承诺人在作为公司的主要股东和/或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承诺人、承诺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承诺人的关联

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3.承诺人在作为公司的主要股东和/或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凡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承诺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4.如果承诺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公司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二、公司董监高及持股 5%以上股东（黄茂清、王善良、陆定贤）关于解决关联交易问题的承诺

1.承诺人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的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

2.承诺人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利用主要股东和/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就公司与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3.承诺人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4.承诺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将向公司作出赔偿。

5.承诺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承诺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三、持股 5%以上股东（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关于解决关联交易问题的承诺

1.承诺人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

的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

2.承诺人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利用主要股东地位，就公司与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企业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3.承诺人保证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4.承诺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将向公司作出赔偿。

四、公司董监高其他承诺（关于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等情形的承诺）

1.承诺人自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日起，始终勤勉尽责，忠于职守，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侵害公司权益的情形。且承诺人将持续按照公司的相关规定进行决策和执行，不会利用董事/监事地位为承诺人及承诺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谋求不正当的利益。

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人未在主要股东（指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

2.报告期内，公司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及关联交易等事项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3.报告期内，承诺人不存在侵占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的行为。

4.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具有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资格，不存在下列情形：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个人负有数额较大的到期未清偿债务；

（6）最近 24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7）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

(8) 最近 24 个月内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9)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5.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清单，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清单，未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有负面记录。

6.报告期内，承诺人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7.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可能对本次挂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五、持股 5%以上股东其他承诺（关于持股合法合规等情形的承诺）

1.承诺人获得并持有公司股份，不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2.除公司股东名册记载的持股情况之外，承诺人不持有或控制其他公司股份，也不存在委托他人持股的情形。承诺人所持有的股份上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与他人的潜在纠纷和争议。

3.承诺人对公司历史上发生的历次股权转让和增资行为，不存在任何争议或纠纷。

4.报告期内（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下同），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均独立于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对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重大依赖或控制。

(2) 报告期内，公司和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资产混同的情况，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也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3) 报告期内，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

(4) 报告期内，公司所设置的各机构均独立于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且公司和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况。

(5) 报告期内，公司和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混合纳税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未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或资金支持（分红以及正常薪酬除外）。

2.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清单，未被列入失信联

合惩戒清单，未在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有负面记录。

3.报告期内，承诺人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4.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可能对本次挂牌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5.承诺人承诺将严格遵照公司的相关规定进行决策和执行，不会利用股东地位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对外投资或其他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会滥用主要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权益。

六、持股 5%以上股东（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其他承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承诺将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的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即承诺人所持公司股份将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承诺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在前述条件成就前，就未解除转让限制的股份，承诺人承诺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承诺人锁定期届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业务规则进行减持。

3.如果承诺人违反了本承诺，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承诺人将在收到公司董事会发出的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有关收益交给公司。

4.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均未有违反事项。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产	固定资产	抵押	24,591,775.84	10.01%	借款抵押
土地	无形资产	抵押	12,855,609.95	5.24%	借款抵押
总计	-	-	37,447,385.79	15.2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账面价值为 37,447,385.79 元的房产、土地用于银行贷款抵押，其所有权受到限制，若不能按期偿还银行贷款，银行对抵押资产行使抵押权，则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1,714,398	60.32%	0	21,714,398	60.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2,408,805	6.69%	0	2,408,805	6.6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285,602	39.68%	0	14,285,602	39.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7,226,425	20.07%	0	7,226,425	20.0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6,000,000	-	0	3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10,588,765	0	10,588,765	29.4132%	7,059,177	3,529,588	0	0
2	黄茂清	6,594,032	0	6,594,032	18.3168%	4,945,524	1,648,508	0	0
3	王善良	4,655,004	0	4,655,004	12.9306%	0	4,655,004	0	0
4	浙江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3,000,288	0	3,000,288	8.3341%	0	3,000,288	0	0
5	陆定贤	1,906,683	0	1,906,683	5.2963%	1,430,013	476,670	0	0
6	任其龙	1,388,833	0	1,388,833	3.8579%	0	1,388,833	0	0
7	傅杭鸣	809,478	0	809,478	2.2486%	607,109	202,369	0	0

8	林连松	773,924	0	773,924	2.1498%	0	773,924	0	0
9	黄春玲	657,963	0	657,963	1.8277%	0	657,963	0	0
10	杨晓明	648,212	0	648,212	1.8006%	0	648,212	0	0
合计		31,023,182	0	31,023,182	86.1755%	14,041,823	16,981,35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发行次数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交易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发行对象	标的资产情况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2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2年12月2日	2023年2月15日	5.00	5,657,495	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黄茂清、王善良、浙江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陆定贤、任其龙、傅杭鸣、黄春玲、杨晓明、王忠军、翁新	不适用	28,287,475.00	补充流动资金

					仙、何永忠、斯晨燕、薛小竑、王勇、方泽华、陈丽芬、张旭春、叶晓春、徐卫平、章宣华、吴娟、李卸花、江津霞、许惠芳、戚中华、郑公望、张献军、李建中、黄晓光、黄钧、毕霞彬、章巧赞、范德曙、蔡启宇、郭秦恺、沈晓杰、金琦、周林相、池俊娟、汤卫、郑静洁、戴文胜、祝顺明、裘珍、徐玉荣、诸葛晖、鲍玮、刘丽平、王飞、杨文灏、胡文进			
--	--	--	--	--	---	--	--	--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短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市支行	土地所有权、房屋抵押	4,000,000.00	2022 年 1 月 5 日	2023 年 1 月 4 日	4.55%
2	短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市支行	土地所有权、房屋抵押	2,700,000.00	2022 年 2 月 22 日	2023 年 2 月 21 日	4.55%
3	短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市支行	土地所有权、房屋抵押	5,000,000.00	2022 年 10 月 9 日	2023 年 10 月 8 日	4.2%
4	短期	中国邮政储蓄有限公司兰溪市支行	土地所有权、房屋抵押	24,500,000.00	2022 年 5 月 17 日	2023 年 5 月 16 日	4.2%
合计	-	-	-	36,2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黄茂清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56 年 12 月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傅杭鸣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否	1965 年 10 月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陆定贤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66 年 12 月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戚中华	董事	男	否	1981 年 11 月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蔡启宇	董事	男	否	1961 年 1 月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董树祥	董事	男	否	1964 年 3 月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金晟锋	董事	男	否	1984 年 8 月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2 年 11 月 22 日
王烨琨	董事	男	否	1982 年 10 月	2022 年 12 月 19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何永忠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69 年 4 月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张献军	职工监事	男	否	1988 年 10 月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李建中	监事	男	否	1964 年 9 月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王勇	董事会秘书	男	否	1966 年 10 月	2021 年 4 月 16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戚中华为董事长兼总经理黄茂清之女婿,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金晟锋	董事	离任	无	辞职	无
王烨琨	无	新任	董事	股东大会选举	无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王烨琨，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0月31日出生，2011年毕业于辽宁大学传播学专业，2017年4月入职浙江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现为浙江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玉泉院区事业部副总经理，并兼任巴彦淖尔市星空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否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2	17	10	39
销售人员	6	0	0	6
技术人员	25	0	1	24
生产人员	95	6	8	93
员工总计	158	23	19	16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6	20
专科	19	20
专科以下	123	122
员工总计	158	16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政策

以定岗定员定薪、绩效与个人能力差异兼顾为原则，根据岗位价值来确定各岗位的薪酬标准，每一岗位包含多个薪档，以体现个人能力差异。多劳多得，优劳优得，实现公司、团队和员工利益相统一。

2、培训计划

公司制定管理培训体系和有针对性的培训计划，包括对新入职的员工进行制度、安全、专业技能等方面的岗前培训，由内部培训师实施各类专业培训及组织员工到专业机构接受定向脱产学习培训等。

3、离退休职工人数

截至报告期末，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人。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黄钧	新增	采购经理	0	0	0
汤卫	新增	车间管理	0	0	0
郑静洁	新增	会计	0	0	0
戴文胜	新增	厂长	0	0	0

黄晓光	新增	营销经理	0	0	0
徐玉荣	新增	车间管理	0	0	0
诸葛晖	新增	车间管理	0	0	0
祝顺明	新增	研发人员	0	0	0
金琦	新增	技术总监	0	0	0
郭秦恺	新增	副厂长	0	0	0
杨文灏	新增	车间管理	0	0	0
胡文进	新增	安环专员	0	0	0
郑公望	新增	业务员	0	0	0
裘珍	新增	总经办文员	0	0	0
鲍玮	新增	车间管理	0	0	0
刘丽平	新增	研发人员	0	0	0
毕霞彬	新增	车间管理	0	0	0
池俊娟	新增	会计	0	0	0
王飞	新增	高级焊工	0	0	0
章巧赟	新增	仓管	0	0	0
沈晓杰	新增	工程专员	0	0	0
周林相	新增	管理人员	0	0	0
范德曙	新增	车间管理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核心人员增加 23 人。核心人员的增加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提升公司凝聚力，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公司三会运行良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对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的完善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有关要求，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董事会依照《公司章程》将相应事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进行有效监督，保证股东利益不被侵害。公司按照《公司章程》相应规定，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合法权利及平等地位。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为公司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进行，报告期内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 1、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股票挂牌投资者保护机制条款进行了修订和补充，并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2、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根据股票定向发行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注册资本条款进行了修订，并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3	5	3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独立运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伊宝馨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均独立于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具有完整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具备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天然维生素 E 及其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相关经营活动已取得相应资质，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销售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业务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业务经营活动，业务独立于其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伊宝馨的业务和经营对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重大依赖或控制。公司业务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浙江华源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设立后，完整地承继了浙江华源的全部资产。公司的注册资本足额到位，公司以自有房产为主要经营场所，并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等有形资产及专利、商标等无形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资产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产权已界定清晰，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关联方的资产经营的情形，不存在以资产、信用为其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3、人员独立

公司自设立以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不存在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权限的人事任免决定。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没有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等制度，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或《劳务合同》，公司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公司人员独立于主要股东控制

的其他企业。

4、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设置了独立、完整的组织管理及生产经营机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各机构依据管理制度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运行均独立于公司的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运作，不存在与关联企业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相应的财务会计人员，设置了独立的会计账簿，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财务人员及财务负责人未在主要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在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完善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保证公司的内部控制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规范治理的要求。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进行管理和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从财务会计人员、财务会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四个方面完善和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从风险识别、风险估计、风险驾驭、风险监控四个方面评估公司的风险控制体系，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弥补的措施，重在事前防范，杜绝事后弥补事件的发生。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年报信息披露相关的其他人员严格遵守相关制度要求，勤勉尽责。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3]237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唐谷	苏展
	3 年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8 万元	
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宝馨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伊宝馨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伊宝馨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伊宝馨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伊宝馨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伊宝馨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伊宝馨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伊宝馨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伊宝馨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

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伊宝馨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谷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苏展

报告日期：2023 年 4 月 7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8,319,674.08	15,026,451.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1,100,000.00	1,769,290.40
应收账款	五（三）	36,765,245.57	17,787,460.7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683,234.94	1,764,266.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528,942.91	1,384,826.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111,926,872.18	86,755,755.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9,323,969.68	124,488,051.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69,144,153.70	57,890,138.07
在建工程	五（八）	1,548,216.08	10,943,030.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13,195,255.77	13,885,686.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	2,280,727.95	2,465,825.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一）	59,420.00	255,46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227,773.50	85,440,145.90
资产总计		245,551,743.18	209,928,197.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二）	36,247,096.81	36,250,992.6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三）	25,678,469.98	20,070,967.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十四）	646,283.19	2,133,852.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五）	2,759,328.07	1,518,741.47
应交税费	五（十六）	4,122,893.51	987,378.21
其他应付款	五（十七）	1,610,283.20	5,967,756.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十八）	1,084,016.81	1,816,918.72
流动负债合计		72,148,371.57	68,746,606.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	12,197.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97.31	
负债合计		72,160,568.88	68,746,606.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九）	36,000,000.00	3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	44,990,770.75	44,990,770.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一）	15,152,027.79	11,931,069.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二）	77,248,375.76	48,259,750.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391,174.30	141,181,590.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391,174.30	141,181,590.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5,551,743.18	209,928,197.50

法定代表人：黄茂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杭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斯晨燕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93,111,469.53	195,556,840.60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三）	293,111,469.53	195,556,840.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8,315,012.84	182,791,320.97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三）	226,627,453.78	165,995,952.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四）	1,160,898.35	801,648.85
销售费用	五（二十五）	1,857,418.59	1,789,803.81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六）	9,256,916.42	3,977,092.57
研发费用	五（二十七）	9,535,227.96	8,050,843.00
财务费用	五（二十八）	-122,902.26	2,175,980.27
其中：利息费用		1,606,356.26	1,684,005.54
利息收入		15,036.31	8,884.98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九）	637,380.82	539,87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	33,316.47	48,655.0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995,950.91	179,120.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8,215,699.05	-348,890.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4,519.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50,984.03	13,184,280.01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四）	30,000.00	89,575.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220,984.03	13,094,704.20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五）	4,011,400.53	774,298.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09,583.50	12,320,406.1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209,583.50	12,320,406.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2,209,583.50	12,320,406.1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3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	0.34

法定代表人：黄茂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杭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斯晨燕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085,965.11	192,073,884.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37,265.06	5,159,857.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	652,417.13	718,759.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275,647.30	197,952,502.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8,956,366.14	166,909,868.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42,772.24	12,268,406.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58,325.95	1,312,53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六）	6,057,801.75	1,548,93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615,266.08	182,039,74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0,381.22	15,912,755.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600,000.00	29,3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316.47	53,541.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43,876.47	29,353,541.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67,875.90	4,230,933.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600,000.00	25,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67,875.90	30,030,933.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23,999.43	-677,391.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200,000.00	36,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200,000.00	36,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200,000.00	36,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10,252.09	5,282,561.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10,252.09	41,482,561.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0,252.09	-5,282,561.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67,092.64	-486,221.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06,777.66	9,466,580.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26,451.74	5,559,871.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19,674.08	15,026,451.74

法定代表人：黄茂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杭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斯晨燕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				44,990,770.75				11,931,069.44		48,259,750.61	141,181,590.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				44,990,770.75				11,931,069.44		48,259,750.61	141,181,590.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3,220,958.35		28,988,625.15	32,209,583.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209,583.50	32,209,58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20,958.35		-3,220,958.35	

1. 提取盈余公积									3,220,958.35		-3,220,958.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				44,990,770.75				15,152,027.79		77,248,375.76		173,391,174.30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				44,990,770.75				10,699,028.83		42,571,385.10		134,261,18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				44,990,770.75				10,699,028.83		42,571,385.10		134,261,184.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2,040.61		5,688,365.51		6,920,406.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20,406.12		12,320,406.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32,040.61		-6,632,040.61		-5,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2,040.61		-1,232,040.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00,000.00		-5,4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				44,990,770.75				11,931,069.44		48,259,750.61		141,181,590.80

法定代表人：黄茂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傅杭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斯晨燕

三、 财务报表附注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浙江华源制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制药有限公司),系由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01年11月23日在兰溪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00733797694J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兰溪市兰江街道新桥山背158号。法定代表人:黄茂清。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0万元,总股本为3,6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于2022年11月18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华源制药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浙江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2007年3月20日,根据公司2007年度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华源制药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13.15万元,由黄茂清等25位自然人以现金认缴,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413.15万元。

2007年9月10日,因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纠纷,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拍卖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56.611%股权。2007年10月29日,黄茂清受公司其余24名自然人股东委托以835万元的最高价竞买到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56.611%股权。2007年11月12日,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7]金中民执字第280-5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上海华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56.611%股权归买受人黄茂清所有。

2007年11月13日,黄茂清根据事先约定与陆定贤等24名自然人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竞买到的公司56.611%股权(出资额800万元)中的部分股权(出资额487.01万元)以原竞买价转让给陆定贤等24名股东。

2007年11月17日，根据公司2007年度第二次股东会决议，华源制药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54.62万元，其中：浙江中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兰溪市元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55.55万元；任其龙等5名自然人出资人民币99.07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067.77万元。

2009年8月28日，根据公司200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兰溪市元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26.87%股权(出资额555.55万元)转让给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15日，根据浙江省兰溪市人民法院[2011]金兰调确字第9号《司法确认决定书》，叶洪所持有的公司3.0327%股权(出资额62.71万元)，由杨晓明继承2.0898%股权(出资额43.21万元)、叶文山、徐秋花、叶杨各继承0.3143%股权(出资额6.50万元)。

2011年12月21日，根据公司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华源制药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32万元，其中：上海康伊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200万元；黄茂清等七位自然人出资人民币132万元。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399.77万元。

2012年6月15日，根据公司201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华源制药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99.885万元，均以截至2012年5月31日止的资本公积转增。增资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599.655万元。

2012年11月3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及章程，华源制药有限公司以201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2年12月24日在金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00733797694J，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00万元，总股本为3,6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2018年05月20日，张雄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13,951股股份以每股0.72元的价格转让给张雄峰。

2019年1月25日及2019年5月30日，赵与平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56.3679万股股份及169.1037万股股份以每股3.52元的价格转让给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8日，上海康伊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所持有的公司300.0288万股股份以每股3.78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善良。

2019年12月31日，王毓秀将其所持有的公司56.3679万股股份以每股3.98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善良。

2020年1月20日，何永忠将其所持有的公司5.00万股股份以每股3.98元的价格转让给吴娟。

2020年7月26日及2021年1月4日，王毓秀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42.276万股股份及66.8277万股股份以每股4.05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善良。

2022年11月18日，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	1,058.8765	29.4132
黄茂清	659.4032	18.3168
王善良	465.5004	12.9306
浙江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300.0288	8.3341
陆定贤	190.6683	5.2963
任其龙	138.8833	3.8579
傅杭鸣	80.9478	2.2486
林连松	77.3924	2.1498
黄春玲	65.7963	1.8277
杨晓明	64.8212	1.8006
胡志均	63.5011	1.7639
王忠军	63.0211	1.7506
王毓秀	60.0000	1.6667
石磊	43.8642	1.2185
翁新仙	25.2024	0.7001
应卫民	18.8568	0.5238
姚建明	18.8568	0.5238
何永忠	17.5022	0.4862
徐晓敏	16.3816	0.4550
斯晨燕	16.3816	0.4550
薛小竑	15.8715	0.4409
何永前	15.8715	0.4409
方有有	15.8715	0.4409
王勇	15.0015	0.4167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方泽华	11.7011	0.3250
叶杨	9.7509	0.2709
叶文山	9.7509	0.2709
徐秋花	9.7509	0.2709
陈丽芬	9.4359	0.2621
张旭春	7.5307	0.2092
叶晓春	7.5307	0.2092
徐卫平	7.5307	0.2092
章宣华	5.5505	0.1542
吴娟	5.0000	0.1389
李卸花	3.7804	0.1050
江津霞	1.3951	0.0388
许惠芳	1.3951	0.0388
张雄峰	1.3951	0.0388
合 计	3,600.0000	100.0000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公司下设生产部、营销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

经营范围为：食品添加剂（天然维生素 E）生产和销售；保健食品销售；饲料添加剂（天然维生素 E）生产和销售；医药中间体的技术研发；精细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食品添加剂）的生产和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为天然维生素 E、植物甾醇及甲酯。

本财务报告已于 2023 年 4 月 7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二十七)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七)“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八)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七)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

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八)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或 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三(八)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七)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

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九)。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三(八)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九)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

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 应收票据减值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八)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十一) 应收账款减值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八)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十二)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八)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十三) 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八)5 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低信用风险组合	增值税出口退税

(十四) 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

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五)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八)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合同资产

(十六) 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

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

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

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30 年	3%	3.23-9.7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5 年	3%	6.33-32.33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10 年	3%	9.70-19.4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年	3%	9.70-32.33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二十)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

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

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使用权	预计受益期限	5
专有技术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42-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九)；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四)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二十五)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

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

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七) 收入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国内销售：

在产品送达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经客户签收或由买方自提完成时确认销售收入。

(2)出口销售：

在产品报关出口并取得出口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

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 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 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 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 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 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 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 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 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 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 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 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 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公允价值计量; 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 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区分以下两种情况, 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 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 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 租赁

1.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

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

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9.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三(九)“公允价值”披露。

(三十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注 1]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注 2]

[注 1](1)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解释 15 号规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首次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解释 15 号规定“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为履行该合同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间的较低者。企业履行该合同的

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中“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首次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注 2](1)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首次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规定，首次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3%、5%、6%、9%、13%等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5%-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33003101), 认定有效期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及主管税务机关的认定, 本公司 2022 年度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和税务总局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 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 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 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 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 形成无形资产的,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 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本公司 2022 年度按照研发费用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

3. 根据《浙江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浙江省“放水养鱼”行动计划的通知》(省疫情防控[2020]28 号), 本公司 2022 年度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全额减免的税收优惠政策。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 期初系指 2022 年 1 月 1 日, 期末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系指 2022 年度, 上年系指 2021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353.62	4,290.46
银行存款	8,318,320.46	15,022,161.28
合 计	8,319,674.08	15,026,451.74

2.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九)“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二)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100,000.00	1,769,290.40
商业承兑汇票	-	-
账面余额小计	1,100,000.00	1,769,290.40
减：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合计	1,100,000.00	1,769,290.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0,000.00	100.00	-	-	1,100,000.00
合 计	1,100,000.00	100.00	-	-	1,100,000.00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69,290.40	100.00	-	-	1,769,290.40
合 计	1,769,290.40	100.00	-	-	1,769,290.4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75,000.00	1,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小 计	1,175,000.00	1,0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38,700,258.49
账面余额小计	38,700,258.49
减：坏账准备	1,935,012.92
账面价值合计	36,765,245.5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700,258.49	100.00	1,935,012.92	5.00	36,765,245.57
合 计	38,700,258.49	100.00	1,935,012.92	5.00	36,765,245.57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723,642.91	100.00	936,182.15	5.00	17,787,460.76
合 计	18,723,642.91	100.00	936,182.15	5.00	17,787,460.7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8,700,258.49	1,935,012.92	5.00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700,258.49	1,935,012.92	5.0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6,182.15	998,830.77	-	-	-	1,935,012.92

5.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陕西海斯夫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9,671,860.00	1 年以内	24.99	483,593.00
BTSA BTOTECNOLOGIAS APLICADAS,S,L	8,779,714.05	1 年以内	22.69	438,985.70
VAN EEGHEN FUNCTIONAL INGREDIENTS B.V	5,650,376.50	1 年以内	14.60	282,518.83
江苏益嘉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648,000.00	1 年以内	9.43	182,400.00
MATRIX LIFE SCIENCE PRIVATE LIMITED	3,593,106.79	1 年以内	9.28	179,655.34
小 计	31,343,057.34		80.99	1,567,152.87

6. 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九)“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四)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83,234.94	100.00	1,764,266.63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上海骐玮青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177,517.41	1 年以内	25.98	采购未完成
丰益生物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000.00	1 年以内	14.64	采购未完成
浙江时代国际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89,600.00	1 年以内	13.11	采购未完成
浙江高鑫安全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74,500.00	1 年以内	10.90	采购未完成
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1,976.40	1 年以内	7.61	采购未完成
小 计	493,593.81		72.24	

3.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五)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577,842.65	48,899.74	528,942.91	1,436,605.83	51,779.60	1,384,826.23

2.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数
1 年以内	531,563.05
1-2 年	-
2-3 年	-
3 年以上	46,279.60
账面余额小计	577,842.65
减：坏账准备	48,899.74
账面价值小计	528,942.91

(2)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出口退税	479,160.35	1,384,826.23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
应收暂付款	46,279.60	51,779.60
其 他	2,402.70	-
账面余额小计	577,842.65	1,436,605.83
减：坏账准备	48,899.74	51,779.60
账面价值小计	528,942.91	1,384,826.23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779.60	-	-	51,779.6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 期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46,279.60	46,279.60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879.86	-	-	-2,879.86
本期收回或转回	-	-	-	-
本期转销或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20.14	46,279.60	-	48,899.74

(4)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 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信用风险组合	479,160.35	-	-
账龄组合	98,682.30	48,899.74	49.55
小 计	577,842.65	48,899.74	8.46

其中：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402.70	2,620.14	5.00
1-2 年	-	-	-
2-3 年	-	-	-
3 年以上	46,279.60	46,279.60	100.00
小 计	98,682.30	48,899.74	49.55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种 类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779.60	-2,879.86	-	-	-	48,899.74

(6)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479,160.35	1 年以内	82.92	-
天津娃哈哈宏振食品饮料贸易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8.65	2,500.00
浙江红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6,279.60	3 年以上	8.01	46,279.60
社保个人缴纳部分	其他	2,402.70	1 年以内	0.42	120.14
小 计		577,842.65		100.00	48,899.74

(六)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234,166.51	-	10,234,166.51	16,486,581.32	-	16,486,581.32
在产品	130,080.45	-	130,080.45	434,319.83	-	434,319.83
自制半成品	73,519,100.47	-	73,519,100.47	39,631,853.20	-	39,631,853.20
库存商品	33,767,701.12	8,684,439.14	25,083,261.98	31,111,462.58	908,461.09	30,203,001.49
发出商品	2,960,262.77	-	2,960,262.77			
合 计	120,611,311.32	8,684,439.14	111,926,872.18	87,664,216.93	908,461.09	86,755,755.84

2. 存货跌价准备

(1) 增减变动情况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908,461.09	8,215,699.05	-	439,721.00	-	8,684,439.14

(2) 本期计提、转回情况说明

类 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	1.30

(七)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69,144,153.70	57,890,138.07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 计	69,144,153.70	57,890,138.07

2. 固定资产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52,194,585.48	-	550,840.00	-	-	-	52,745,425.48
机器设备	61,730,835.18	454,908.26	16,254,572.27	-	312,200.00	-	78,128,115.71
运输工具	703,866.20	225,026.69	-	-	190,466.20	-	738,426.69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97,334.27	59,396.54	-	-	-	-	1,156,730.81
小 计	115,726,621.13	739,331.49	16,805,412.27	-	502,666.20	-	132,768,698.69
(2)累计折旧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12,641,835.29	1,896,924.92	-	-	-	-	14,538,760.21
机器设备	43,726,042.40	4,275,631.71	-	-	302,834.00	-	47,698,840.11
运输工具	682,750.21	14,581.76	-	-	184,752.21	-	512,579.76
电子及其他设备	785,855.16	88,509.75	-	-	-	-	874,364.91
小 计	57,836,483.06	6,275,648.14	-	-	487,586.21	-	63,624,544.99
(3)减值准备		计提					
房屋及建筑物	-	-	-	-	-	-	-
机器设备	-	-	-	-	-	-	-
运输工具	-	-	-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	-	-	-	-	-
小 计	-	-	-	-	-	-	-
(4)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9,552,750.19	-	-	-	-	-	38,206,665.27
机器设备	18,004,792.78	-	-	-	-	-	30,429,275.60
运输工具	21,115.99	-	-	-	-	-	225,846.93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1,479.11	-	-	-	-	-	282,365.90
小 计	57,890,138.07	-	-	-	-	-	69,144,153.70

[注]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27,333,819.58 元。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八)之说明。

(八)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 建 工 程	1,548,216.08	-	1,548,216.08	10,943,030.95	-	10,943,030.95
工 程 物 资	-	-	-	-	-	-
合 计	1,548,216.08	-	1,548,216.08	10,943,030.95	-	10,943,030.95

2. 在建工程

(1)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期末余额
新建功能性天然 食品添加剂项目	10,910,483.78	4,258,784.44	15,169,268.22	-	-
分子蒸馏扩大项 目	-	1,636,144.05	1,636,144.05	-	-
加氢装置自动化 提升项目	32,547.17	1,234,873.03	-	-	1,267,420.20
隐患排查整改项 目	-	280,795.88	-	-	280,795.88
小 计	10,943,030.95	7,410,597.40	16,805,412.27	-	1,548,216.08

(2)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1)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16,552,780.03	-	-	-	-	-	16,552,780.03
专有技术	5,539,900.00	-	-	-	-	-	5,539,900.00
软件使用权	115,359.75	-	-	-	-	-	115,359.75
合 计	22,208,039.78	-	-	-	-	-	22,208,039.78
(2)累计摊销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3,349,808.19	347,361.21	-	-	-	-	3,697,169.40
专有技术	2,675,502.50	330,990.00	-	-	-	-	3,006,492.50
软件使用权	12,079.20	12,079.20	-	-	-	-	24,158.40
合 计	8,322,353.60	690,430.41	-	-	-	-	6,727,820.30
(3)减值准备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土地使用权	-	-	-	-	-	-	-
专有技术	-	-	-	-	-	-	-
软件使用权	-	-	-	-	-	-	-
合 计	-	-	-	-	-	-	-
(4)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3,202,971.84	-	-	-	-	-	12,855,610.63
专有技术	634,397.50	-	-	-	-	-	303,407.50
软件使用权	48,316.84	-	-	-	-	-	36,237.64
合 计	13,885,686.18	-	-	-	-	-	13,195,255.77

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八)之说明。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存货跌价准备	8,684,439.14	1,302,665.87	908,461.09	136,269.16
加速折旧	4,536,501.19	680,475.18	4,594,059.67	689,108.95
坏账准备	1,983,912.66	297,586.90	987,961.75	148,194.26
其 他	-	-	9,948,355.51	1,492,253.33
合 计	15,204,852.99	2,280,727.95	16,438,838.02	2,465,825.7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81,315.37	12,197.31	-	-

(十一)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59,420.00	-	59,420.00	255,465.00	-	255,465.00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36,200,000.00	36,2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7,096.81	50,992.64
合 计	36,247,096.81	36,250,992.64

(十三)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5,628,469.98	20,020,967.18
1-2 年	-	-
2-3 年	-	50,000.00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3 年以上	50,000.00	-
合 计	25,678,469.98	20,070,967.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安徽三星树脂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尚未完成结算

(十四)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646,816.10	2,133,852.43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短期薪酬	1,518,741.47	14,451,385.43	13,210,798.83	2,759,328.07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31,973.41	931,973.41	-
合 计	1,518,741.47	15,383,358.84	14,142,772.24	2,759,328.07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8,778.25	12,793,200.47	11,584,331.37	2,557,647.35
(2)职工福利费	-	503,001.73	503,001.73	-
(3)社会保险费	-	510,598.13	510,598.1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48,998.11	448,998.11	-
工伤保险费	-	29,528.71	29,528.71	-
生育保险费	-	32,071.31	32,071.31	-
(4)住房公积金	-	396,490.00	396,490.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9,963.22	248,095.10	216,377.60	201,680.72
小 计	1,518,741.47	14,451,385.43	13,210,798.83	2,759,328.0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基本养老保险	-	899,835.44	899,835.44	-
(2)失业保险费	-	32,137.97	32,137.97	-
小 计	-	931,973.41	931,973.41	-

(十六)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2,611,966.73	496,730.47
增值税	817,438.99	-
房产税	439,091.13	439,091.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565.49	30,074.69
教育费附加	52,956.65	12,889.15
印花税	42,570.09	-
地方教育附加	35,304.43	8,592.77
合 计	4,122,893.51	987,378.21

(十七)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5,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610,283.20	567,756.05
合 计	1,610,283.20	5,967,756.05

2.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普通股股利	-	5,400,000.00

3.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373,426.00	281,644.00
应付费用款	234,782.85	284,037.7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2,074.35	2,074.35
小 计	1,610,283.20	567,756.05

(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	1,000,000.00	1,769,290.40
待转销项税额	84,016.81	47,628.32
合 计	1,084,016.81	1,816,918.72

(十九)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份总数	36,000,000.00	-	-	36,000,000.00

(二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44,990,770.75	-	-	44,990,770.75

(二十一)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1,931,069.44	3,220,958.35	-	15,152,027.79

(二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48,259,750.61	42,571,385.1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	-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48,259,750.61	42,571,385.10
加：本期净利润	32,209,583.50	12,320,406.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20,958.35	1,232,040.61
应付普通股股利	-	5,400,000.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期末未分配利润	77,248,375.76	48,259,750.61

(二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291,039,793.63	226,627,453.78	195,066,676.18	165,995,952.47
其他业务	2,071,675.90	-	490,164.42	-
合 计	293,111,469.53	226,627,453.78	195,556,840.60	165,995,952.47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天然 VE	253,125,055.99	190,378,253.59	137,466,241.80	110,680,962.07
植物甾醇	11,108,827.44	14,444,741.18	30,214,404.73	29,581,724.17
甲酯	26,805,910.20	21,804,459.01	27,386,029.65	25,733,266.23
小 计	291,039,793.63	226,627,453.78	195,066,676.18	165,995,952.47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西安海斯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	85,786,504.40	29.27
SYNCHEM INTERNATIONAL CO.,LTD	30,143,852.60	10.28
VAN EEGHEN FUNCTIONAL INGREDIENTS B.V	21,079,883.64	7.19
苏州福之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00,887.14	6.89
BTSA BTOTECNOLOGIAS APLICADAS,S,L	20,101,578.13	6.86
小 计	177,312,705.91	60.49

(二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房产税	439,091.13	439,091.1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453.31	188,022.23
教育费附加	151,479.99	80,580.95
地方教育附加	100,986.66	53,720.64
印花税	115,887.26	40,233.90
合 计	1,160,898.35	801,648.85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二十五)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1,416,201.13	1,371,692.48
办公及差旅费	379,684.98	222,221.38
市场推广费	50,388.40	156,773.13
其 他	11,144.08	39,116.82
合 计	1,857,418.59	1,789,803.81

(二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4,280,339.62	2,277,932.69
咨询服务费	3,523,411.37	263,008.73
折旧费及摊销费	884,743.37	887,763.61
办公及差旅费	331,324.64	263,546.86
财产保险费	180,823.17	205,606.38
业务招待费	29,268.41	31,743.00
其 他	27,005.84	47,491.30
合 计	9,256,916.42	3,977,092.57

(二十七)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直接材料	4,903,251.88	3,637,589.55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职工薪酬	2,672,075.18	2,745,219.21
燃料动力费	1,235,643.10	888,088.42
折旧与摊销	592,284.71	634,715.98
其 他	131,973.09	145,229.84
合 计	9,535,227.96	8,050,843.00

(二十八)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1,606,356.26	1,684,005.54
减：利息收入	15,036.31	8,884.98
汇兑损益	-1,749,729.72	486,221.44
手续费支出	36,040.42	14,638.27
合 计	-122,369.35	2,175,980.27

(二十九)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637,380.82	539,875.00	与收益相关	637,380.82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理财产品收益	33,316.47	48,655.05

2.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98,830.77	169,609.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79.86	9,510.5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995,950.91	179,120.34

(三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存货跌价损失	-8,215,699.05	-348,890.01

(三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4,519.99	-	-4,519.99
其中：固定资产	-4,519.99	-	-4,519.99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	30,000.00	64,000.00	30,000.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	25,575.81	-
合 计	30,000.00	89,575.81	30,000.00

(三十五)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3,814,105.47	499,109.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7,295.06	275,188.10
合 计	4,011,400.53	774,298.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36,220,984.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33,147.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744.62

项 目	本期数
加计扣除的所得税影响	-1,441,491.69
所得税费用	4,011,400.53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637,380.82	539,875.00
利息收入	15,036.31	8,884.98
收保证金	-	170,000.00
合 计	652,417.13	718,759.9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付现费用	5,941,761.33	1,484,937.29
付押金保证金	50,000.00	-
其 他	66,040.42	64,000.00
合 计	6,057,801.75	1,548,937.29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209,583.50	12,320,406.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15,699.05	348,890.01
信用减值损失	995,950.91	-179,120.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75,648.14	6,078,963.13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690,430.41	690,430.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519.99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6,840.55	2,170,226.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316.47	-48,655.05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097.75	275,92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97.31	-732.9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47,094.39	-22,178,19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93,943.43	1,488,248.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02,449.00	14,946,368.17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0,381.22	15,912,755.1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赁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319,674.08	15,026,451.7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5,026,451.74	5,559,871.6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06,777.66	9,466,580.1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现金	8,319,674.08	15,026,451.74
其中: 库存现金	1,353.62	4,290.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318,320.46	15,022,161.28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2)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19,674.08	15,026,451.74

(三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24,591,775.84	用于银行贷款
无形资产	12,855,609.95	用于银行贷款
合 计	37,447,385.79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类型	抵押物账面净值	抵押借款金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市支行	土地所有权、房屋	429.77 [注 1]	400.00	2023 年 1 月 4 日
				270.00	2023 年 2 月 21 日
				500.00	2023 年 10 月 8 日
	中国邮政储蓄有限公司兰溪市支行	土地所有权、房屋	3,314.97 [注 2]	450.00	2023 年 5 月 16 日
				2,000.00	2023 年 5 月 16 日
小 计	-	-	3,744.74	3,620.00	-

[注]上述抵押物中用于抵押的资产账面价值为3,744.7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2,459.18万元、无形资产1,285.56万元。

(三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其中：美元	443,166.66	6.9646	3,086,478.5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874,044.35	6.9646	20,016,569.28

(四十)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财政专项补助	2022 年度	259,4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59,400.00
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补助	2022 年度	1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0
土地使用税返还	2022 年度	90,118.62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90,118.62
稳岗补贴	2022 年度	61,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61,500.00
稳岗补贴	2022 年度	54,862.2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4,862.20
稳岗补贴	2022 年度	4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40,000.00
支持外贸企业稳定发展补助	2022 年度	3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0,000.00
扩岗补助	2022 年度	1,5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1,500.00
小 计		637,380.82			637,380.82

2022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637,380.82 元。其中主要如下：

（1）根据兰溪市商务局出具的政府补助证明，公司 2022 年收到商贸补助共 259,4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的其他收益；

（2）根据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下发的《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1 年度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名单的通知》浙经信企业[2021]230 号和《兰溪市政府下发的兰溪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和<进一步加快创新驱动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兰政发[2019]1 号，公司 2022 年收到 2021 年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补助共 1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的其他收益；

（3）根据《浙江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放水养鱼行动计划的通知》省疫情防控[2020]28 号和《关于公布浙江省放水养鱼行动计划（金华市的通 知）培育库企业名单》金制高办[2021]2 号，公司 2022 年收到 20 年土地使用税返还 90,118.62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的其他收益；

（4）根据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下发的《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浙江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浙人社发[2022]37 号，公司 2022 年收到稳岗补贴 61,5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的其他收益；

（5）根据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下发的《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浙江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位提技能防失业工作的通知》浙人社发[2022]37 号，公司 2022 年 1-6 月收到稳岗补贴 54,862.2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的其他收益；

（6）根据兰溪市经济与信息化局下发的《关于支持工业企业稳定生产加快发展的实施意见》兰制高办[2022]1 号，公司 2022 年收到一季度稳增长奖励款 4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的其他收益；

（7）根据兰溪市商务局下发的《关于支持外贸企业稳定发展的实施意见》兰出专发[2022]1 号，公司 2022 年收到外贸补贴 3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的其他收益；

（8）根据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关于做好近期稳岗就业工作的通知》浙人社函[2022]60 号精神，经审核公司 2022 年收到稳岗补贴 1,5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22 年的其他收益。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

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三十九)“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五(三十九)“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者贬值 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上年数
上升5%	-98.19	-87.05
下降5%	98.19	87.05

管理层认为 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

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GDP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

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36,247,096.81	-	-	-	36,247,096.81
应付账款	25,678,469.98	-	-	-	25,678,469.98
其他应付款	1,610,283.20	-	-	-	1,610,283.2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63,535,849.99	-	-	-	63,535,849.9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36,250,992.64	-	-	-	36,250,992.64
应付账款	20,070,967.18	-	-	-	20,070,967.18
其他应付款	5,967,756.05	-	-	-	5,967,756.05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62,289,715.87	-	-	-	62,289,715.87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9.39%。

七、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及负债。

(二)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蔡启宇担任监事会主席的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情况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数	上年数
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危废处置	协议价	216,506.04	209,286.00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间	本期数	上年数
报酬总额(万元)	204.84	113.9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浙江凤登绿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51,976.40	-	31,472.80	-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 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有限公司兰溪市支行	土地所有权、房屋	4,110.25	3,314.97	2,000.00	2023 年 5 月 16 日
					450.00	2023 年 5 月 16 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市支行	土地所有权、房屋	728.93	429.77	270.00	2023 年 2 月 21 日
					500.00	2023 年 10 月 8 日
					400.00	2023 年 1 月 4 日
小 计			4,839.18	3,744.74	3,620.00	

(二) 或有事项

除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应收票据中披露的期末已背书或已贴现尚未到期应收票据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本公司以定向发行新增股份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28.7475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828.7475 万元，全部为现金认购，不存在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的情况。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全部到位，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0043 号）。本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 5,657,495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128,75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528,745 股，公司总股本由 36,000,000 股增加至 41,657,495 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23 年 02 月 15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生产场地拟搬迁并拟出售相关资产事宜的议案》，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的指导意见》（浙政发〔2018〕5 号）和《兰溪市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方案（2021-2023）》（兰政办发〔2021〕34 号），公司部分生产场地拟搬迁新建，并拟与兰溪市鸿腾实业有限公司和浙江兰溪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兰溪经济开发区企业资产收购协议》和《兰溪经济开发区企业资产收购补充协议》，由兰溪市鸿腾实业有限公司收购公司所持有的土地和房屋，并由开发区管委会提供厂房搬迁、腾空、过户等方面的辅助和协助。

十二、补充资料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19.99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12,725.08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7,380.82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316.47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 计	648,902.38	-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99,926.60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8,975.78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48	0.89	0.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	0.88	0.88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2,209,583.50
非经常性损益	2	548,975.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1,660,607.7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141,181,590.80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157,286,382.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2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20.13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32,209,583.50
非经常性损益	2	548,975.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31,660,607.72
期初股份总数	4	36,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36,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89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88

[注]12=4+5+6*7/11-8*9/11-10

(3)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浙江伊宝馨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7 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